

屯門區議會備忘錄

屯門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 第一次報告

I. 會議

工作小組於 2016 年 4 月 14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。

II. 工作小組職權範圍

2. 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年 1 月 19 日舉行的屯門區議會會議上獲通過。工作小組成員備悉有關的職權範圍。

III. 屯門舊市中心規劃

3. 規劃署、屯門地政處、食物環境衛生署（下稱食環署）、運輸署、土木工程拓展署，衛生署及渠務署的代表出席是次會議，並就有關屯門舊市中心的規劃事宜與工作小組成員交換意見。會議上，小組成員就文件中的提議按地點逐一討論，即（i）蔡意橋及屯門河河面；（ii）新墟街市；以及（iii）屯門診所。

4. 經討論後，召集人請各相關政府部門代表考慮小組成員的意見，並於下一次會議向工作小組提供更多相關資料，或提交適切的方案予小組成員參考。此外，工作小組亦會於下一次會議上，再考慮有關預留區議會撥款作屯門舊市中心一帶規劃研究的建議。

IV. 要求設立「屯門夜市墟」

5. 食環署、規劃署，地政處及消防處的代表就有關議題出席是次會議，提供專業意見，並聽取小組成員就有關設立「屯門夜市墟」所提出的意見。會議上，小組成員集中就有關選址方面進行討論，當中重點包括：(a)建議選址須避免騷擾居民或阻塞交通，但亦須交通便捷，以確保有充足人流，並與鄰近相關配套產生協同效應；(b)要求地政處提供可用作「屯門夜市墟」的地點清單；以及(c)提議參考其他地方成功例子的管理模式（例如：清邁，台灣及北京等）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

日期：2016 年 4 月 25 日

檔號：HAD TM DC13/35/DC 28 (16-19)